版本:111年11月版

台北富邦銀行

L121354487

28-1015-01

L121354487

28-1015-01

『客戶資產現況表』申請書

	合厂具性坑儿石		民國 113 年 02 月 29 日
立申請書人	(以下稱本人),茲向	貴 行申請依下列名]選項目列印本人截至申請日
前一營業日之「資產現況表」。本	_		
並以 貴行帳載資料為準。	一人	707076771 #4 9 41 71	以 7年70% 二十七八
五〇 X 11 10 X X 71 70 71			
■ 一、全部資產明細。			
二、部份明細資產,如:			
□ 存款			
□ 投資			
□ 保險			
■ 三、全部圖示。			
或勾選產出下列圖示(請留意	庫存明細勾選部份時	可能無法印出完整	派圖):
□ 資產(AUM)趨勢圖	□ 存投保分佈圖	□ 總資產言	 價幣別圖
□ 投資資產類別圖	□ 基金投資區域區	□ 投資組合	分佈圖
本申請書未盡事宜,悉依照相關法	令、 貴行一般作業準	則及其他經 貴行	于明示或公告之規定辦理。
此致			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		
立申請書人:	_ (本人親簽或蓋原留	印鑑) 身分證字號	į:
帳號: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
(請以一本萬利帳戶印鑑為優先	,若無再以其他帳戶印	選留存)	
(立申請書人如未滿18歲,則依	貴行「未成年人開戶/	往來事項申請法定	代理人同意書」之約定辦理
「以上事項係由未成年人(即立申	3請書人)	_之法定代理人	(法代親簽)
(身分證:) [關係()於民國		日填具」。

主管:

驗印/親見本人親簽無誤: